

附件 2: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_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2025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2025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基本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地方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2. 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组织协调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以及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3. 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县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

4. 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拟订大气、水、土壤噪声等环境管理制度及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以及机动车等污染防治措施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5. 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

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6. 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牵头负责核安全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7. 负责减排和生态环境准入监督管理。根据市生态环境局授权、委托，按国家和省、市规定，组织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监督检查污染物减排，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审批或审查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8. 协助配合生态环境监测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开展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配合开展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调查评价、预警预测，协助建设和管理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

9. 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实施应对气候变化的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落实辖区承担的国家履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相关工作。

10. 配合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根据授权对乡镇办场党委和政府及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督察问责。协调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

11. 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县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违法问题的查处。负责全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12. 组织开展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计划，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

13. 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和对外合作交流工作。组织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参与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组织协调有关生态环境国际条约履约活动。

14.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5. 职能转变。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要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

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全县生态安全。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本级决算和 3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本级）
2. 通城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副科级单位）
3. 通城县生态环境监测站（股级单位）
4. 通城县生态环境应急服务与信息化中心（股级单位）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71.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571.6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99.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8.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344.3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1.9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8.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43.4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43.4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643.40	总计	60	1,643.40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43.40	1,071.74					571.6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22	31.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31	53.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06	95.75					17.3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	2.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63	27.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	1.25					
2110101	行政运行	491.04	491.04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4.00	4.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30	12.3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4.37	14.37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57	1.57					
2110301	大气	19.94	19.94					
2110302	水体	428.38	105.96					322.42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9.84	2.88					6.96
2110401	生态保护	124.96						124.96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00.00						10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9.99	19.99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83.16	83.16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34.79	34.7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1.90	11.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80	48.80					
2210202	提租补贴	9.61	9.61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43.40	651.07	992.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22	31.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31	53.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06	26.53	86.5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	2.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63	27.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	1.25				

2110101	行政运行	491.04	450.45	40.6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4.00		4.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30		12.3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4.37		14.37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57		1.57			
2110301	大气	19.94		19.94			
2110302	水体	428.38		428.38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9.84		9.84			
2110401	生态保护	124.96		124.96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00.00		10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9.99		19.99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83.16		83.16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34.79		34.7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1.90		11.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80	48.80				
2210202	提租补贴	9.61	9.6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71.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		三、国防支出	35				

财政拨款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2.56	182.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88	28.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790.00	79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1.90	11.9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8.41	58.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71.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71.74	1,071.7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71.74	总计	64	1,071.74	1,071.7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71.74	651.07	420.6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22	31.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31	53.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75	26.53	69.2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	2.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63	27.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	1.25	
2110101	行政运行	491.04	450.45	40.6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4.00		4.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30		12.3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4.37		14.37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57		1.57
2110301	大气	19.94		19.94
2110302	水体	105.96		105.96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88		2.88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9.99		19.99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83.16		83.16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34.79		34.7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1.90		11.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80	48.80	
2210202	提租补贴	9.61	9.6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4.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5.76	30201	办公费	0.3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4.0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3.87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1.39	30206	电费	2.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31	30207	邮电费	2.9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53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9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0.8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80	30213	维修（护）费	3.33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0.3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4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75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4.1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1.2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1.3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7.0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2			
人员经费合计		586.28	公用经费合计					64.8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50		13.00		13.00	8.50	16.95		12.79		12.79	4.16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643.4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19.39 万元，降低 27.37%，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实施的项目总体较 2024 年减少了 5 个，项目金额也比 2024 年小，故 2025 年项目收、支较 2024 年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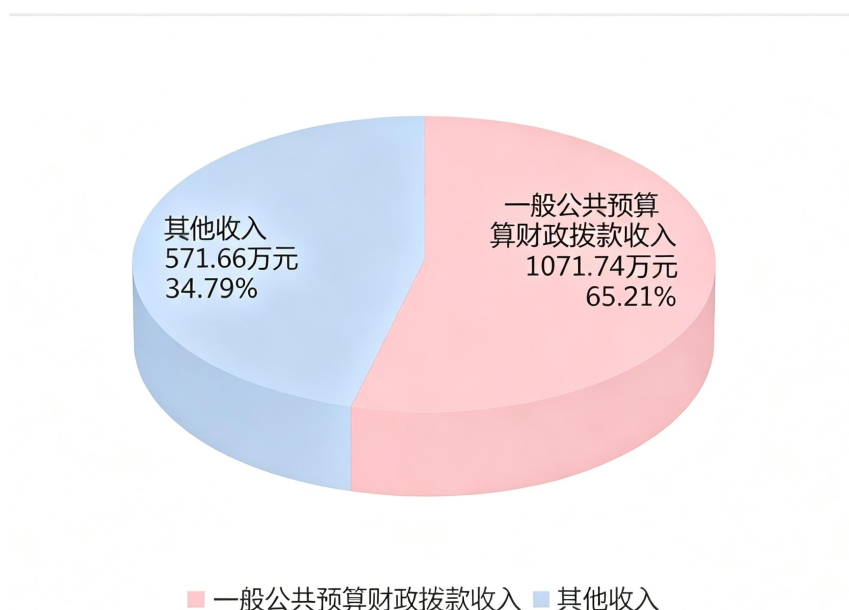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1643.4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619.39 万元，降低 27.37%，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实施的项目总体较 2024 年减少了 5 个，项目金额也比 2024 年小，故 2025 年项目收入较 2024 年减少。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71.74 万元，占本年收入 65.21%；其他收入 571.66 万元，占本年收入 34.79%。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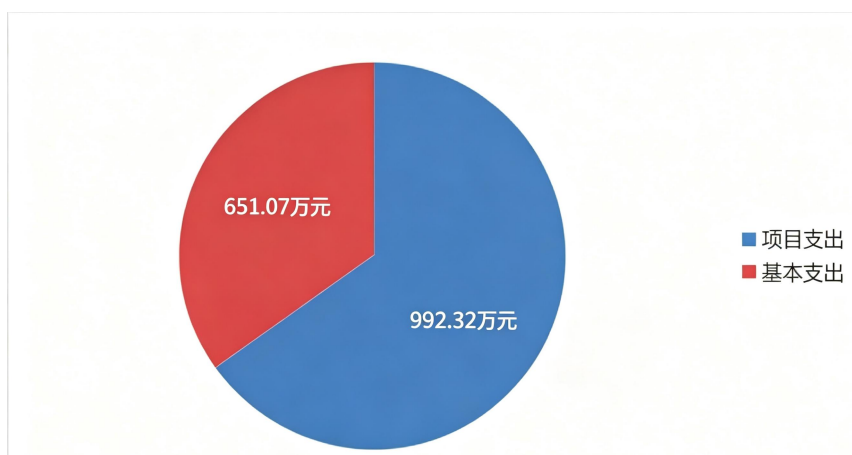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1643.4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619.39 万元，降低 27.37%，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实施的项目总体较 2024 年减少了 5 个，项目金额也比 2024 年小，故 2025 年项目支出较 2024 年减少。

其中：基本支出 651.07 万元，占本年支出 39.62%；项目支出 992.32 万元，占本年支出 60.38%。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071.74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45.24 万元，下降 11.9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实施了神龙坪水库水源地水污染防治及水环境应急防控项目，该项目资金 169 万元，2025 年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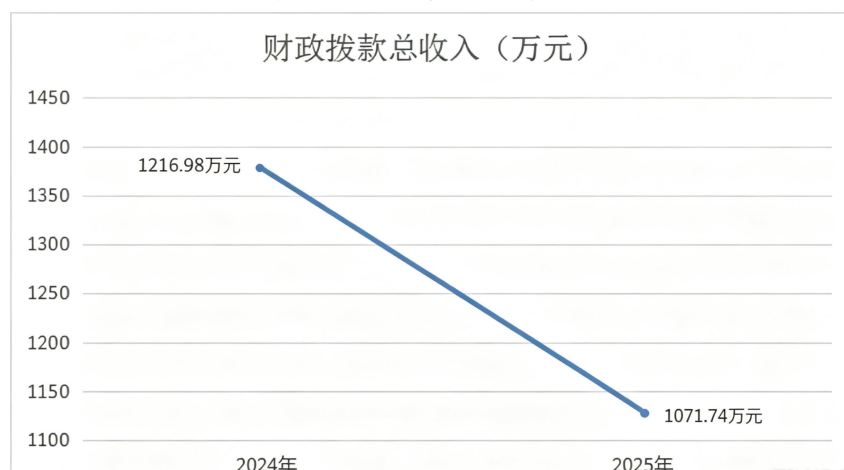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71.74 万元，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减少 145.24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实施了神龙坪水库水源地水污染防治及水环境应急防控项目，该项目资金 169 万元，2025 年无。

（二）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按照支出功能分类，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通城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管理和规范化建设及农村环境整治，2025 年度决算数为 80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7.46%，主要用于通城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管理和规范化建设及农村环境整治等方面。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生态环境监测、生态环境执法、饮用水源地保护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71.7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5.21%。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45.24 万元，下降 11.9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实施了神龙坪水库水源地水污染防治及水环境应急防控项目，该项目资金 169 万元，2025 年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71.7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2.56 万元，占 17.03%。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职业年金缴费。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28.88 万元，占 2.69%。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和公务员医疗补助。

3. 节能环保（类）支出 790 万元，占 73.71%。主要是用于单位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污染防治支出。

4.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11.9 万元，占 1.11%。主要是

用于单位乡村振兴支出。

5. 住房保障（类）支出 58.41 万元，占 5.45%。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和提租补贴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23.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1.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7%。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1.22 万元，支出决算 31.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年初预算为 58.48 万元，支出决算 53.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16%，支出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主要原因是：2025 年我局退休 3 人，调出 2 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年初预算为 124.74 万元，支出决算 95.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76%。支出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5 年我局退休 3 人，调出 2 人，二是解决欠缴社保遗留问题项目预算时为预估数，实际补缴较预算数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73 万元，支

出决算 2.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52%。支出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主要原因是：2025 年我局退休 3 人，调出 2 人。

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4.05 万元，支出决算 27.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15%。支出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主要原因是：2025 年我局退休 3 人，调出 2 人。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49 万元，支出决算 1.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89%。支出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主要原因是：2025 年公务员退休 2 人。

7.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62.01 万元，支出决算 491.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2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5 年绩效奖金开始执行市级标准 50%+县级标准 50%，导致人员工资较 2024 年增加，追加了人员经费。

8.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年初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 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3 万元，支出决算 1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16.4 万元，支出决算 14.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62%。支出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主要原因是：年中统一调减项目预算 2 万元。

11. 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1.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 年视频监控系统运维费用及执法设备质保金于 2025 年付款，共 1.57 万元。

12.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 26.4 万元，支出决算 19.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53%。支出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主要原因是：年中统一调减项目预算 7 万元。

13.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 105.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3.2%，支出决算数高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一是年中统一调减项目预算 3 万元；二是年中市局分配流域横向补偿资金 80 万元给我局用于通城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管理和规范化建设及农村环境整治项目。

14.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2.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高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2024 年排放源统计技术咨询项目尾款 2.88 万元于 2025 年支付。

15. 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 19.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5%。

16.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年初预算为 86.7 万元，支出决算 8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92%。

17.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年初预算为 42 万元，支出决算 34.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83%。支出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主要原因是：年中统一调减项目预算 7 万元。

18.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9 万元，支出决算 1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9.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8.8 万元，支出决算 4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0.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0.42 万元，支出决算 9.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23%。支出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主要原因是：2025 年我局退休 3 人，调出 2 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51.0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86.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55.76 万元、津贴补贴 44.01 万元、奖金 133.87 万元、绩效工资 61.3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31 万元、职业年

金缴费 26.5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3 万元、住房公积金 48.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4 万元、退休费 31.22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3 万元。

公用经费 6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33 万元、电费 2.08 万元、邮电费 2.96 万元、物业管理费 9.92 万元、差旅费 0.83 万元、维修（护）费 3.33 万元、租赁费 0.36 万元、公务接待费 4.16 万元、工会经费 11.33 万元、福利费 7.0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8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2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84%。较上年减少 4.43 万元，下降 20.7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5 年年中取消市内公务接待，改为出差人员在定点食堂就餐并缴纳伙食费，故公务接待费较 2024 年减少，“三公”经费支出也相应减少。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

2025 年年中取消市内公务接待，改为出差人员在定点食堂就餐并缴纳伙食费，故公务接待费较 2024 年减少，“三公”经费支出也相应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2.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5%；较上年减少 0.19 万元，下降 0.86%。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缩减行政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缩减行政开支。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12.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8%。主要用于我局 5 辆公务用车加油、保险及维修。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4.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94%，较上年减少 4.34 万元，下降 51.06%。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5 年年中取消市内公务接待，改为出差人员在定点食堂就餐并缴纳伙食费，故公务接待费较 2024 年减少。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16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乡镇及上级部门，主要是开展乡村振兴、秸秆禁烧、农村环境整治、突出环境问题整改、生态环境检查等工作。2025 年共接待国

内来访团组 58 个，28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4.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77 万元，降低 8.18%。主要原因是：一是年中统一调减公用经费预算 2 万元；二是缩减了行政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2.0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9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1.1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2.0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含局机关 1 辆、监测站 1 辆，执法大队 3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4 个，资金 294.0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各项目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绩效目标

编制及评审、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并关注项目目标与预算内容、工作计划的一致性，形成了科学合理、规范完整且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较好地完成了 2025 年的项目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资金使用规范，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和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规定落实了项目政府采购、资金拨付财政监管等手续，项目资金得到了有效执行，项目产出较好，效益较为显著。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环保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34.79 万元，完成预算 99.4%。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工作检查 334 次；二是执法能力建设有序推进，监管服务率 100%，执法效率 100%；三是生态环境质量达到省市考核指标。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5 万元，执行数为 7.66 万元，完成预算 90.12%。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参加培训人数 4 人，检定设备 1 台；二是进一步完善县级环境监测站运行和质量控制体系建设，通过计量认证。

环境突出问题整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3 万元，执行数为 1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召开工作会议 10 次、现场督办 205 次、工作培训 4 次；二是环境保护意识增强，环境问题得到重视，

环境得到改善。

环境影响评价监督和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4 万元，执行数为 1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全年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数量 28 个；二是环评审批合格率 100%；三是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承诺时限 ≤ 3 个工作日；四是严格按技术评估服务费标准支付，减轻企业负担，严把环保准入关口，推动经济构转型升级，防止重污染企业溯江转移，环境质量保护稳定，环评管理高效服务优质，有力推动通城绿色发展。

秸秆禁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1 万元，执行数为 7.01 万元，完成预算 98.73%。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开展秸秆禁烧巡查天数 260 天，制作宣传视频 5 分钟、印发宣传册、宣传单 2000 份；二是群众秸秆禁烧知晓率 85%，三是私自焚烧秸秆现象明显减少。

解决欠缴社保遗留问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9.5 万元，执行数为 69.22 万元，完成预算 77.34%。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补缴职业年金、养老保险人数 40 人，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二是我局社保遗留问题解决率 100%。

排放源统计技术咨询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 5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开展环境统计业务培训 1 次、2025 年报按时完成、国家审核退回率 < 20%；二是为社会发展提供数据支撑、为十四五完成情况提供数据。

入河排污口整治验收销号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

预算数为 17 万元，执行数为 16.06 万元，完成预算 94.47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入河排污口整治个数 169 个，验收合格率 100%；二是水环境质量得到改善。

生态环境保护专项宣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开展宣传活动 7 次；二是生态环境保护对社会的影响力有所提升。

环境质量监测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2.2 万元，执行数为 7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地表水监测点位 7 个、饮用水监测点位 20 个、空气质量监测点位 1 个、土壤监测点位 4 个、噪声监测点位 141 个、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17 个；二是国控、省控、市控断面和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保持Ⅲ类，达标率 100%；城市功能区昼夜间噪声符合相应功能区划要求。

通城县生态保护红线基础调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9.99 万元，完成预算 99.95%。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编制《通城县生态保护红线基础调查报告》1 份、《通城县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调整报告》一份、《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定方案》一份；二是达到《生态保护红线监管技术规范 基础调查（试行）》（HJ 1140-2020）要求；三是有效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乡村振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9 万元，执行数为 1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党组负责同志到村调研指导、推进工作 6 次、单位

主要负责同志听取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队员驻村情况汇报 3 次、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队员参加培训次数 4 次；二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快乡村建设进度。

移动源环境检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3 万元，执行数为 12.14 万元，完成预算 98.7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路检路查及入户检测车辆 209 辆；二是大气环境持续改善。

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9.9 万元，完成预算 99%。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全县乡镇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巡查 12 个、开展“百吨千人”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的水源地个数 10 个，编制《饮用水源地年度评估报告》1 份；二是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全部执行完毕，完成了绩效考核。在执行过程中加强项目规划、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保持一致。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项目已全部应用，所以未有拟应用的情况。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本部门无财政专项支出，无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有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保险。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方面的支出。

9.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0. 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对建设类规划、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评审，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理、验收等方面的支出。

11. 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反映除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和核与辐射安全监督之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12.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13.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体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和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14.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15. 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生态保护方面的支出。

16. 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测和信息方面的支出，包括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治理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污染事故应急监测和污染纠纷监测等支出，环境统计和调查、环境质量评价、绿色国民经济核算等支出，环境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运行、信息发布及其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

17. 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检查环保法律法规、标准等执行情况的支出，行政处罚、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支出，环境行政稽查支出，执法装备支出，排污费申报、征收与使用管理支出，环境问题举报、环境纠纷调查处理支出，突发性污染事故预防、应急处置等支出。

18.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1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务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想职工（含退离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2025 年度环保执法办案经费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环保执法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35	34.79	99.4%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 42 万元	34.79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检查次数	≥ 400 次	334 次
		质量指标	监管服务率	= 100%	100%
			执法能力建设	= 100%	100%
		时效指标	问题整改完成时限	≤ 1 年	1 年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	达到省市考核指标	达到省市考核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5 年度环境监测能力建设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			
主管部门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8.5	7.66	90.12%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 9.5 万元	7.66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人数	≥ 4 人次	4 人次
		质量指标	检定设备	≥ 21 台	21 台
			计量认证	通过	通过
		时效指标	监测能力建设	≥ 1 年	持续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质量控制体系	进一步完善	巩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5 年度环境突出问题整治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环境突出问题整治			
主管部门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12.3	12.3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 12.3 万元	12.3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	≥ 10 次	10
			现场督办	≥ 168 次	205
			工作培训	≥ 3 次	4
		质量指标	发现的环境问题	按要求整改到位	按要求整改到位
		时效指标	突出环境问题	按时限完成突出环境问题整改	按时限完成突出环境问题整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问题得到重视	全民注重环境	全民注重环境
			增强环境保护意识	保护咸宁环境	保护咸宁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障	环境得到改善	环境得到改善
			保护环境和经济共同发展	平衡好环境和发展	平衡好环境和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5 年度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管理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管理			
主管部门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14.4	14.4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 16.4 万元	14.4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数量	≥ 40 个/年	28 个
		质量指标	环评审批合格率	≥ 95%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 1 年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严把环保准入关口	推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	推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
		生态效益指标	防止污染企业溯江转移	环境质量保护稳定	环境质量保护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5 年度秸秆禁烧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秸秆禁烧项目			
主管部门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7.1	7.01	98.73%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2.1 万元	7.01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天数	≥150 天	260 天
			制作宣传视频	≥5 分钟	5 分钟
			印发宣传册、宣传单	≥1400 份	2000 份
		质量指标	秸秆焚烧面积	≤10000 平方米	1500 平方米
			群众秸秆禁烧知晓率	≥80%	85%
		时效指标	问题整改完成时限	≤1 年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私自焚烧秸秆现象	明显减少	明显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	优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5 年度解决欠缴社保遗留问题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解决欠缴社保遗留问题			
主管部门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89.5	69.22	77.34%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财政资金	≤ 95.5 万元	69.22 万元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补缴职业年金、养老保险人数	= 40 人	40 人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 年	3 月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我局社保遗留问题 解决率	= 100%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 100%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2025 年度排放源统计技术咨询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排放源统计技术咨询项目			
主管部门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5	2.5	5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 5 万元	2.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环境统计业务培训	≥ 1 次	1 次
		质量指标	国家审核退回率	≤ 20%	3.6%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 3 月份	3 月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社会发展提供数据支撑	准确提供	准确提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5 年度入河排污口整治验收销号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入河排污口整治验收销号			
主管部门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17	16.06	94.47%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 20 万元	16.06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入河排污口整治个数	= 169 个	169 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水环境质量	改善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2025 年度生态环境保护宣传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主管部门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4	4	100.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活动成本	≤ 4 万元	4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活动	≥ 3 次	7 次
		质量指标	群众参与环保活动覆盖率	≥ 90%	95%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 1 年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对社会的影响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全县生态环境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5 年度生态环境监测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监测			
主管部门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72.2	72.2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 72.2 万元	72.2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表水监测点位	≥ 7 个	7 个
			饮用水监测点位	≥ 20 个	20 个
			空气质量监测点位	≥ 1 个	1 个
			土壤监测点位	≥ 4 个	4 个
			噪声监测点位	≥ 141 个	141 个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 17 个	17 个
		质量指标	提供监测数据质量合格率	= 100%	100%
	时效指标	提供监测数据时效	≤ 1 年	≤ 1 年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质量状况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5 年度通城县生态保护红线基础调查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通城县生态保护红线基础调查			
主管部门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20	19.99	99.95%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 20 万元	19.99 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通城县生态保护红线基础调查报告	= 1 份	1 份
		质量指标	《生态保护红线监管技术规范 基础调查(试行)》(HJ 1140-2020) 要求	达到要求	达到要求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按照省生态环境厅要求时限完成	按时完成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文明建设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8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5 年度乡村振兴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			
主管部门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11.9	11.9	100.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 11.9 万元	11.9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委（党组）负责同志到村调研指导、推进工作	≥ 6 次	6 次
			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听取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队员驻村情况汇报	≥ 2 次	3 次
			任职期间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队员参加培训次数	≥ 2 次	4 次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乡村振兴进度	有效推进	有效推进
		社会效益指标	脱贫攻坚成果	巩固拓展	巩固拓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 90%	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5 年度移动源环境检测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移动源环境检测			
主管部门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12.3	12.14	98.7%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4.3 万元	12.14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路检路查及入户检测车辆	≥160 辆	209
		质量指标	检测工作合格率	= 100%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期间	= 1 年	1 年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环境质量	达到市定考核目标	达到市定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5 年度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饮用水水源地保护			
主管部门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10	9.9	99%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 10 万元	9.9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乡镇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巡查	= 12 个	12 个
			开展“百吨千人”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的水源地个数	= 10 个	10 个
			饮用水源地年度评估报告	= 1 份	1 份
		质量指标	考核验收	通过	通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按时完成	按期完成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